

关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 并取得培训证明的承诺函

根据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，本人马金芳被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截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，本人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培训，但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证明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为规范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承诺如下：本人将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，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培训证明。

承诺人：马金芳

2026 年 5 月 25 日